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
公布 2022 年国家应急产业示范基地（含创建单位）名单的
通知

工信厅联安全函〔2022〕317 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
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发展改革委、科技厅（委、局）：

根据《国家安全应急产业示范基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工
信部联安全〔2021〕48 号），经形式审查、专家评审、考察、网
上公示，同意将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 8 家单位命名为国家安
全应急产业综合类（或专业类）示范基地，将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
发区等 18 家单位命名为国家安全应急产业综合类（或专业类）示
范基地创建单位，现予以公布。请各地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示范
基地（含创建单位）的管理和培育工作，强化政策引导，在产业
规划布局、公共平台建设、公共服务体系建设、深化交流合作等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1663

